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信建建〔2019〕9号

关于开展2019年度节后复工 安全大检查的通知

各县区、管理区、开发区、明港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春节长假已经结束，建筑工地相继复工。节后是建筑安全生产事故的高发期，做好这一时期的安全生产工作，任务繁重，意义重大。为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切实加强节后工地复工安全生产监督工作，确保我市建筑施工安全工作开好局，起好步，经研究决定，市住建局将组织开展一次节后复工安全大检查，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根据属地管理的原则，市住建局安监站负责市区已办理施工许可证在建项目的检查。各县住建局负责所辖区域在建项目

的检查。

二、部署安排

(一) 企业自查阶段 (2月15日-2月22日)。

1. 制定复工方案。各参建单位要认真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积极开展自纠自查,坚决克服松散麻痹思想,进一步落实各级、各岗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制定复工方案,加强安全生产管理。

2. 加强安全教育。各参建单位要重视和做好节后复工前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和技术交底工作,各单位应针对新工人入场多的特点,对新进场工人和转岗工人必须进行三级教育,未经教育不得上岗。安全生产教育必须求真务实,注重实效,并做好相关教育培训记录。

3. 进行细致检查。节后复工前,施工单位安全负责人应会同建设、监理单位针对设备、设施停转时间长的特点对施工现场各类安全防护设施、机械设备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复工检查,同时要针对节后复工安全生产条件、关键环节和重点部位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情况、施工用电及临时用电、消防安全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等情况进行细致检查,各种安全检查必须求真务实、不走形式,努力消除隐患。

4. 复工条件。施工单位复工自查结束后,经施工单位安全管理部门和监理部门验收合格,项目总监签发复工通知书,报市住建局安监站后方可复工。

(二) 集中检查阶段 (2月23日-3月16日)。

企业自查结束后,市住建局安监站将对全市已办理施工许可证在建项目进行集中检查。重点检查内容:

1.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1) 前期保障情况；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核情况，超过一定规模的危大工程的专家论证情况，技术交底情况；

(2) 深基坑工程：深基坑（槽）开挖的防护情况，包括周边防护栏杆、工人专用梯道、同一垂直作业面上下层之间的隔离防护等；深基坑（槽）和边坡作业的合规性情况，包括支护、降（排）水、放坡、安全监测等。

(3) 高支模工程：模板支撑系统搭设前材料及基础验收、模架搭设、搭设后检查验收，使用与检查、混凝土浇筑、现场安全监测、模架拆除以及监督管理等制度执行情况。

(4) 起重机械：建筑起重机械产权备案（注销）、安装（拆卸）告知、安全档案建立、检验检测、安装验收、使用登记、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等制度执行情况；机械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以及企业是否具有相关资质和安全许可证情况。

(5) 脚手架：外脚手架的基础，基础排水措施及连墙杆的设置情况；安全防护，预防高处坠落措施设置情况。

2. 安全培训和安全教育。

落实三级教育（特别是新进场以及转岗的施工人员的三级教育）情况，安全技术交底情况。

3. 施工用电及临时设施。

(1) 施工用电。外电防护情况；配电室、配电箱和开关箱设置情况；设备配电、线路敷设、临时照明设置情况；接零与漏电保护情况；职工宿舍、临时用房、用电采暖、食堂等是

否符合标准规范。

(2) 临时设施。建筑工地临时工棚、材料仓库、围墙、排水等临时设施管理情况。

4. 消防安全管理情况。

高层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明火作业、现场消防设施配备、消防通道、工地临时彩钢板房和易燃易爆物品管理等是否符合消防有关规定及标准规范的要求。

5. 从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考核以及建筑起重机械司机、安装拆卸工、司索工、架子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

6. 扬尘治理工作情况。

参建单位设置控制扬尘污染责任标识牌、三员管理责任标识牌、三级包保责任公示牌情况，建筑工地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扬尘措施情况，“两个禁止”落实情况，监控设备联网情况。

7. 监理单位履职尽责情况。

监理单位审查施工及分包单位资质、专项施工方案，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执行标准规范，对发现的安全隐患下达整改指令书督促落实情况，对拒不整改的项目上报信息情况。

(三) 总结分析阶段(3月17日-3月18日)。

本次节后复工大检查结束后，各县区建设主管部门、各参建单位要认真对本地、本单位检查情况进行全面分析，总结分析此工作成效，找准存在的问题，制定下步工作目标，研究提

出深化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对本次检查结果进行通报。

三、检查分组

第一小组

组 长：马其峰

副组长：汪增谦

成 员：沈振文 吴亚杰 瞿伟明 庞德运

检查区域：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以北区域

第二小组

组 长：芦 锐

副组长：刘家桐

成 员：胡志恒 洪 超 王 帅 曾鹏程

检查区域：浉河区、南湾风景管理区

第三小组

组 长：杨传臣

副组长：王 军

成 员：刘 雷 王宏伟 张 冠 张 杨

检查区域：平桥区、羊山新区新七大道以南区域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配合。此次检查是2019年建筑施工领域首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各参建单位要高度重视，积极配合，各县住建局要根据通知拟定方案，开展一次节后复工检查。为我市2019年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工作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突出重点，确保实效。加强对施工现场危大工程的

监督检查力度，按照双重预防体系的要求，落实分级管控体系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将危大工程作为监控的重点，确保危大工程始终处于受控状态，坚决遏制重大事故的发生。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实施台帐销号管理。

（三）落实责任，强化追究。本次大检查发现的问题要跟踪到底，各参建单位要坚决整改到位。对拒不整改的单位要树立反面典型，采取公开曝光、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等手段，标本兼治、严厉打击屡次违规企业和行为。

